

证券代码：833596

证券简称：润康牧业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河北吴氏润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23 日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吴群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5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6,065,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8.78%。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8 年董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06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 2018 年监事会工作情况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06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06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提请股东大会审议《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06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北吴氏润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16）和《河北吴氏润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17）。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06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河北吴氏润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亚会 B 专审字（2019）0356 号。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06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七）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因无可供投资者分配的利润，公司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06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 2018 年年报审计工作中出具了保留意见的非标准审计意见报告，公司与其不存在重要意见不一致的情况。

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拟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它专业服务，聘期一年。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经营管理需要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年度审计业务及其他业务服务时，有权在行业费用标准内决定支付会计师事务所的报酬。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06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九）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北吴氏润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3,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吴群、何劲松均需回避表决。吴群持有公司 44,149,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5.96%；何劲松持有公司 8,416,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76%。吴群、何劲松持股合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4.72%,不计算在该议案表决权范围内。

（十）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任免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监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8 日收到监事会主席刘俊豪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河北吴氏润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辞职公告》（公告编号：2019-005）。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及相关法律法规、业务规则和《河北吴氏润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拟选举徐刚先生为新任监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期满为止。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06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

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19-012）。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06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公司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3）。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065,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十三）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保留

意见审计报告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董事会关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06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十四）审议通过《监事会关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专项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监事会关于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专项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6,065,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形。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公司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追认公司 2018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

告编号：2019-018)。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1,916,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吴群需回避表决。吴群持有公司 44,149,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5.96%，不计算在该议案表决权范围内。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琨腾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张秀春、王春艳

（三）结论性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一）《河北吴氏润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二）《北京琨腾律师事务所关于河北吴氏润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河北吴氏润康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5 月 27 日